

浅析完善区域金融安全运行保障机制

曹希刚

(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鹤岗分公司 154100)

【摘要】随着现代市场经济的发展，金融逐渐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第一推动力和持续推动力，本文阐述了如何完善区域金融安全运行保障机制。

【关键词】区域金融；安全运行；保障机制

一、区域金融安全运行的现实障碍分析

1、银企关系扭曲问题。其中最突出的表现是逃废银行债务，该问题已经成为金融市场秩序紊乱中的一个焦点。企业改制中，未改制的亏损或劣势企业也挖空心思逃废银行债务，少数生产经营正常的企业还通过多头开户、资金不入账等办法逃废金融债务。

这种现象严重削弱了银行的清偿能力，危及银行本身的安全，从而直接影响和威胁到金融安全区的建设和运行。

此外，由于企业自我积累不足，证券市场不发达且不规范，企业融资以外部融资为主，外部融资中又以银行贷款为主形成企业对银行的过度负债。由于企业信用低下的示范，信贷风险仁升，银行不得不对中小企业通过提高利率来增加期望收益。与此同时，利率的增加又会带来两种风险：事前的“逆向选择”，由于企业可以隐瞒甚至伪造私有信息，提高利率的结果只能是使高风险、不计成本的企业把低风险偏好的企业逐出市场；事后的“道德风险”，利率提高的事后效应极可能诱使企业选择更高风险的投资项目，或者挪用贷款。最终的结果只能是中小企业“贷款难”，银行“难贷款”。本来应该是“双赢”的银企关系，反而陷入了“囚徒困境”。

2、信用缺失问题。市场经济要以信用链条来推动，是以健全的信用关系和信用制度为基础的。但由于信用观念宣传力度不够，信用关系的法律保障制度不健全，导致近年来极为普遍的信用意识淡薄，拖欠、赖债行为时有发生，造成了资金运转环境恶化。同时由于信用秩序混乱，各种市场信号受到严重扭曲，使企业不敢轻易投资，银行不敢轻易放贷，出现“惜投”、“惜贷”的不正常现象，给作为信用中介的商业银行运营带来不利影响。

3、社会乱办金融、非法集资严重威胁区域金融安全。长期以来，农村基金会、典当行、租赁公司等机构打着互助合作或融资幌子，违规吸收存款和发放贷款，但由于其规模过小、管理水平低，造成亏损严重、负债累累，不少已引起挤提事件发生。加上一些地方和企业以较高的回报率搞非法集资，到期后无法偿还高额本息，求助于地方政府协调银行贷款来解燃眉之急，将非法集资的风险转嫁给银行，进一步增加了金融业的不稳定因素。

二、区域金融安全运行的环境治理与安排

1、把握“金融安全”建设的落脚点。在实践中，要大力发展地方经济，为区域金融安全提供坚实可靠的经济基础。优化经济结构，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用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的产品占领市场。下决心整顿和压缩一批严重亏损、资不抵债、技术落后、产品滞销的企业，坚决不上低水平、效益差的项目，从源头上确保资金的合理投向。要协调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与扩大信贷投入、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实现金融与经济的有效融合。把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作为金融安全的切入点。要加强对银行资金投向的引导，使信贷投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与地方经济发展的重点和结构调整紧密结合。

2、培育良好的金融、风险意识。存款人风险意识低下对我国金融业的稳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是也造成了巨大的成本，使得大量低效率的金融机构进入市场，而其经营行为失去风险约束。更为严重的是，由于存款人缺乏应有的风险意识，使得社会公众一方面难以判断金融机构的稳健度，对金融机构缺乏正确、理性的选择，另一方面导致对破产倒闭的承受能力极差，一旦某家金融机构发生问题就极易造成银行挤兑和恐慌，从而对区域整个银行体系造成极大的冲击和压力。

因此，树立存款人的金融风险意识，提高社会公众对金融机构市场退出的承受能力，对区域金融安全的建立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3、切实转变地方政府职能，规范地方政府行为。确保依法行政政府只能充当规则的制定者和监督者，而不能利用政府的权力和影响要求银行对政府项目融资，也不能滥用政府信誉，为企业的融资活动提供担保或变相担保，更不能干预司法或纵容包庇逃废债务等行为。政府应该尽早从直接管理企业和经济中解脱出来，政府定项目、安排资金必须受到严格约束。政府应致力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使政府从隐性“社会契约”中逐步退出来。政府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应该从速度型、扩展型转移到效益型、集约型发展道路上来。

4、大力加强区域信用制度建设。必须把金融安全工作，纳入社会信用制度建设之中，才能获得持久的生命力。作为建立和维护区域金融安全的核心，增强中央银行在区域信用“小气候”建设中的监督与协调职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改善信用环境要加强信用制度建设，制定和完善统一的企业基本信用制度和个人、企业信用联合征信系统，实现工商、国税、地税、统计、海关、人民银行等部门的信息资源共享，建立企业和个人信用状况评估体系和监督管理体系。强化金融机构自律意识，增强全社会信用观念，杜绝信用缺失，通过建立良好的金融秩序和可靠的社会信用，改善投融资环境，实现经济、金融运行的良性循环。

5、改善银企关系，寻求银企“双赢”，架起创建金融安全区的支撑点。首先，加大实行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企业要加快现代企业制度的改革步伐。通过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使企业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特别是通过企业产权制度的改革，可以对银行贷款风险管理产生三重效应：①使贷款风险主体归位，企业的利益与风险约束对称；②使银企间建立平等交易的资金借贷制，信用关系硬化；③有助于信贷资金存量的调整和增量的优化配置。一方面银企信用往来以市场法则为准绳，做到择优放贷，另一方面产权交易市场的发展，又为存量资源的合理流动提供了制度上的保证，减少信贷资金的死滞状况，实现正常周转。其二，矫正行为，重塑信用观念，改进服务方式，真正建立起银企之间平等互利的关系。其三，探索产融结合的新路子，促进银企一体化发展，特别要抓住“债转股”等契机，积极处理历史遗留下来的有问题债权债务，消化和减轻企业、银行的包袱和负担。

6、加强区域银行、证券、保险等监管部门的协调和合作。银行业与证券业、保险业出现“融合”的迹象已非常明显，这就要求加强合作，尤其要加强三方监管部门协调与配合。可考虑以下一些作法：一是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进行业务磋商，及时界定交叉业务的监管责任，解决分业监管中的政策协调问题；二是建立监管信息共享制度，相互交流数据、政策、研究等监管信息；三是督促银行同业公会、证券同业公会和保险同业公会等组织加强相互沟通和合作，解决分业经营中的问题。

7、发展区域资本市场。大力发展资本市场，扩大企业直接融资渠道，推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不仅是消除不良资产再生的重要条件，也是高效迅速地大规模处理银行不良资产所必须的。在发展资本市场的同时，中央银行和商业银行机构要适当降低商业票据再贴现、承兑和贴现业务的门槛，使更多的企业能尽快进入票据市场开展短期融资。

8、积极应对周边地区金融风险波及。由于金融风险的关联性，金融风波在一个区域的发生，其后果可能不会局限于一个区域而可能波及其他地区，因此在建设一个区域的金融安全区时必须注意到其可能受到相邻区域金融风险的影响。中央银行应协调建立地区之间的重大风险信息快速传导机制，及时收集周边地区金融风险动态，防止风险区域关联发生。